

# 贵州省公安厅刑事技术检验鉴定装备维护项目（二次）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贵州省公安厅刑事技术检验鉴定装备维护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8月06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财政)：GZWH-2025-1533-2

项目名称：贵州省公安厅刑事技术检验鉴定装备维护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交易项目序列号：P52000020250007KB

预算金额（元）：733700.00

最高限价（元）：标包1:120000.00，标包2:209600.00，标包3:404100.00

采购需求：

### 标项1

标项名称：视听实验室设备维护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2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视听实验室设备维护

备注：

### 标项2

标项名称：电子物证实验室设备维护、痕迹实验室设备维护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209600.00

简要规格描述：电子物证实验室设备维护、痕迹实验室设备维护

备注：

### 标项3

标项名称：理化实验室设备维护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404100.00

简要规格描述：理化实验室设备维护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 标包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完成软件升级、到货、安装、维护、调试并通过验收 ， 标包2: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完成软件升级、到货、安装、维护、调试并通过验收 ， 标包3: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完成软件升级、到货、安装、维护、调试并通过验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1:否

标项2:否

标项3: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标项1: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供应商应为监狱企业, 供应商应为残疾人福利企业 ， 标项2: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供应商应为监狱企业, 供应商应为残疾人福利企业 ， 标项3: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供应商应为监狱企业, 供应商应为残疾人福利企业

3. 申请人的一般资格要求：

标项1：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材料。（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2025年银行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

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自拟）。（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或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②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自行声明）。（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①供应商自行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止时点为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结果提交给磋商小组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自拟）。②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查询截止时点为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将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的查询结果提交给磋商小组进行甄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的，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7）供应商自行承诺不存在下述情形：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②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标项2: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材料。（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2025年银行资信证明。（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自拟）。（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或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②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自行声明）。（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①供应商自行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止时点为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结果提交给磋商小组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自拟）。②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查询截止时点为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将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的查询结果提交给磋商小组进行甄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的，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7）供应商自行承诺不存在下述情形：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②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标项3：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材料。（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2025年银行资信证明。（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自拟）。（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或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②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自行声明）。（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①供应商自行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

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止时点为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结果提交给磋商小组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自拟）。②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查询截止时点为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将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的查询结果提交给磋商小组进行甄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的，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7）供应商自行承诺不存在下述情形：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②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1：

无

标项2：

无

标项3：

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26日 至 2025年08月04日 ， 每天上午00:00至11:59 ，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方式：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使用数字证书登录网上交易大厅->文件下载板块(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售价（元）：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解密时间：2025年08月06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

截止时间：2025年08月06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格式）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ggzy.guizhou.gov.cn](http://ggzy.guizhou.gov.cn)），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年08月06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或现场踏勘：

标项1:否，标项2:否，标项3:否

2.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标项1:

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2:

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3: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其他事项：无。

##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贵州省公安厅

地址：宝山北路82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宋警官

项目联系方式：0851-8590484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中华中路8号时代广场18楼

传真：

项目联系人：项目一部

项目联系方式：0851-85801822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项目一部

联系方式：0851-85801822